

证券代码：300212

证券简称：易华录

公告编号：2019-026

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继续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。

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担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，能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、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，工作尽职尽责，能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，考虑到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延续性，同意继续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》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12 日